

# 济南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济信用办〔2017〕5号

---

## 转发《关于对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 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合作备忘录》 等三个合作备忘录的通知

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办公室、高新区管委会办公室：

为建立健全守信激励和失信惩戒机制，推动形成“褒扬诚信、惩戒失信”的合力，省社会信用体系建设联席会议办公室转发了国家发改委、人民银行等多家单位联合签署的《关于对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合作备忘录(2016版)》、《关于对严重违法失信超限超载运输车辆相关责任主体实施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和《关于对统计领域严重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

开展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三个文件。现将文件转发给你们，请结合我市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 附件：1. 转发《印发〈关于对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合作备忘录（2016版）〉的通知》的通知（鲁信用办〔2017〕10号）
2. 转发《关于印发〈关于对严重违法失信超限超载运输车辆相关责任主体实施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的通知》的通知（鲁信用办〔2017〕11号）
3. 转发《关于印发〈关于对统计领域严重失信企业及其有关人员开展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的通知》的通知（鲁信用办〔2017〕12号）



济南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市发展改革委）

中国人民银行济南分行营业管理部 代章



2017年5月10日

---

济南市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17年9月25日印发

---